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换届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根据《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情况紧急时，会议通知可以不受通知时限、方式的限制，但需要在会议召开前征得全体董事的一致同意或确认，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相应说明，并载入董事会会议记录”，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1日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

2021年9月23日15:30以现场会议形式在上海市奉贤区南桥新城望园路8号上海南郊宾馆一楼6号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公司董事杨文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选举杨文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文瑜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现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选举杨文瑜先生、宫璇龙先生、李德刚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杨文瑜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选举刘树国先生、林奎方先生、李德刚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树国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选举李德刚先生、杨文瑜先生、宫璇龙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德刚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宫璇龙先生、杨惠静女士、刘树国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宫璇龙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三） 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有效组织实施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规范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杨文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杨惠静女士、李开波先生、袁宜恩先生、王德君先生、董梁先生、丁少伦先生、衣志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衣志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乔翠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情况如下：

（1）聘任杨文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聘任杨惠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聘任李开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聘任袁宜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聘任王德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聘任董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聘任丁少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聘任衣志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聘任乔翠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晓峰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周晓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